

# 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创建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创建

项目编号：JXJY-2018h-083

采购人：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8日

# 目 录

## 通用部分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一 说 明.....	1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
2.资金来源.....	2
3.投标费用.....	3
4.适用法律.....	3
二 招标文件.....	3
5.招标文件构成.....	3
6.招标文件的澄清.....	4
7.招标文件的修改.....	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4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4
9.投标文件构成.....	4
10.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6
11.投标报价.....	7
12.投标保证金.....	7
13.投标有效期.....	8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9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9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
16.投标截止期.....	10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0
五 开标及评标.....	11
18.开标.....	11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1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12
21.投标偏离.....	14
22.无效投标.....	14
24.废标.....	16
25.保密原则.....	16
六 确定中标.....	17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7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17
28.采购任务取消.....	17
29.中标通知书.....	18
30.签订合同.....	18
31.履约保证金.....	18
32.中标服务费.....	18
3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8
34.廉洁自律规定.....	19

35.人员回避.....	19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21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22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22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
附件 1 投标书（格式）.....	42
附件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44
附件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45
附件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46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47
附件 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48
附件 7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49

#### 专用部分

第三章 招标公告.....	53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6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60
第六章 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62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84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站网上登记的代理机构。
-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3.3 从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 1.3.5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已在中国关境内并已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1.3.6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

符合相关规定。

-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 1.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 1.8 采购人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并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给采购人、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 1.8.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1.8.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1.8.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1.8.4 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招标公告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4.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属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二 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货物、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通用部分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专用部分

第三章 招标公告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六章 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5.2 如本文件的通用部分和专用部分内容不一致，以专用部分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澄清公告，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修改公告，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货物、服务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所列的所有货物、服务进行投标，不得仅响应一包中的部分货物、服务。

8.2 无论招标文件第六章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

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格式）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投标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则须提供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投标担保函格式（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如投标人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其投标文件中不必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第4项资信证明文件。

5、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和受惩黑名单记录的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上截图加盖公章

8、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国产品牌无须提供）：

9-1、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9-2、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9-3、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3——货物、服务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附件 7——《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格式，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附件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附件 9——投标产品评标样品承诺书（格式）（如有）

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文件

9.2 **投标人按 9.1 条将投标文件分三部分分别密封递交。投标人应承担装订失误产生任何后果。**

9.3 所有投标人和投标货物、服务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被递交。

9.4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10. 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且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产品质量、培训计划及方案等内容。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考牌号或分类号作为评标时判

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

10.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服务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 2）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1.3.1 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11.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11.4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投标人可根据本须知 11.3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并不限制买方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1.5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无效投标**而被拒绝。

11.6 每种货物、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递交完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应当将投标保证金凭证的复印件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 (5) 存在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12.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北京地区：支票、汇票、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外埠：汇票、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投标担保函正本。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12.7 退还方式同投标人提交保证金方式。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

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14.3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14.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15.2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5.3 为方便进行资格审查，投标人应将资格证明文件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上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5.4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1)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 在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5.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密封装订在其他投标文件中，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 16. 投标截止期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派人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封。

17.2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7.4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7.5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予以没收。

## 五 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备选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中的规定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不进行评标。
- 19.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由财政部专家库随机抽取，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 19.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
- 19.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19.5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

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 19.6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 19.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存档备查。

##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0.2.3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

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3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0.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4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3 条规定处理。

20.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九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0.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查询投标人的信



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0.6.1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0.6.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投标授权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 21. 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2. 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属于**无效投标**被拒绝。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共同审查):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分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6)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7)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8)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 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 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履约的, 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在符合性审查时,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由评标委员会审查) :**

- 1)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技术条款；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 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 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 第九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23.4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25.3 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 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28 条规定外，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按下列条件之一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列。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 采购任务取消

当采购任务取消时，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9. 网上公示

- 29.1 本项目招标公告、澄清通知、中标公告等信息在北京市门头沟区政府采购网（zfcg.bjmt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bjcz.gov.cn）上发布。

- 29.2 评标结束后，将在网上发布评标结果公告，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 29.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保证提出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 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其他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 **32. 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

32.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32.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3. 中标服务费**

33.1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向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支付中标服务费。

33.2 中标服务费的支付形式包括：电汇、支票。

33.3 中标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支付。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4.4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公司名单见第五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采购代理机构已在公司网站上公布监督电话和信箱，供应商可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

- 37.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联系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提出质疑（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37.1.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按要求购买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 37.1.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7.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按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可以按规定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 37.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

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37.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7.5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对评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7.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7.6.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37.6.2 对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37.7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格式）

###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投标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则须提供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投标担保函格式（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如投标人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其投标文件中不必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第4项资信证明文件。

5、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和受惩黑名单记录的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上截图加盖公章

8、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国产品牌无须提供）：

9-1、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9-2、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9-3、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 第三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3——货物、服务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附件 7——《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格式，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附件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附件 9——投标产品评标样品承诺书（格式）（如有）

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文件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投标保证金	交货期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3、投标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则须提供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投标担保函格式（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如投标人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其投标文件中不必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第4项资信证明文件。

5、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和受惩黑名单记录的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上截图加盖公章

8、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应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9-1、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9-2、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9-3、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说明：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单位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 3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则须提供本次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说明：

-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除银行明确表示复印件无效的情况也可提供银行在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 4、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4 投标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使用)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

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说明：
1. 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提供复印件。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说明：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并加盖公章。

## 7 信用记录

说明：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和受惩黑名单记录的截图；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以上截图需加盖公章。

## 9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1. 应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9-1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

致：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_（招标编号）\_\_\_\_\_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 （3）我方兹授予\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 （4）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经销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 9-2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_\_\_\_\_

生产资金：\_\_\_\_\_

非生产资金：\_\_\_\_\_

###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它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_\_\_\_\_

主要零部件名称\_\_\_\_\_

###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_\_\_\_\_

###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	---------

_____	_____
-------	-------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	----

_____	_____
-------	-------

\_\_\_\_\_

6、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_\_\_\_\_ 供应商 \_\_\_\_\_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制造商名称： \_\_\_\_\_

制造商盖章： \_\_\_\_\_

电 话 号： \_\_\_\_\_

传 真 号： \_\_\_\_\_

9-3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格式)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地址及邮编: \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4) 主管部门: \_\_\_\_\_

(5) 公司性质: \_\_\_\_\_

(6) 法人代表: \_\_\_\_\_

(7) 职员人数: \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 \_\_\_\_\_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2〉 流动资金: \_\_\_\_\_

〈3〉 长期负债: \_\_\_\_\_

〈4〉 短期负债: \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_\_\_\_\_

银行贷款: \_\_\_\_\_

〈6〉 资金类型: \_\_\_\_\_

商业性: \_\_\_\_\_

非商业性: \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总额
----	----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	----------

(1) 出口销售: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2) 国内销售: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和数量
----------	---------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	-------

5、须由其它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	------

_____	_____
-------	-------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合同金额: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传真号: \_\_\_\_\_

公章: \_\_\_\_\_

##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致：\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投标分项报价表
- （3）货物、服务说明一览表
- （4）技术规格偏离表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 （6）资格证明文件
-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 （8）以\_\_\_\_\_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_\_\_\_%。
-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 条规定，我方承诺，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联合体的话）。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

附件2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							
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 注: 1.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 每种货物填写一份该表。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5.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附件3 货物、服务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其它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附件4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本项目不适用)

致：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得中标资格（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支票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由我们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等其他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 附件7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 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 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3） 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投标人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本单位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方可确定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未提供或者提供的材料不齐全或者评标委员会不认可的材料，均作为无效证明材料，其投标人不能作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身份参与投标。

## 附件 8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9

投标产品评标样品承诺书（格式）

致：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中提交的投标产品评标样品在保管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外观、包装、零部件等在内的一切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年\_\_月\_\_日

### 第三章 招标公告

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的委托，对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创建（项目编号：JXJY-2018H-083）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单位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1、项目名称：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创建

2、项目概况：建立“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垃圾收运处理模式，有计划地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工作。

3、项目预算：1988.4255万（最高限价）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控制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L 户用厨余（其它）垃圾桶（塑料、组）	9799	组	78.392	仅采购国产产品及相关服务
2	18L 户用厨余垃圾桶（镀锌、个）	44183	个	354.7135	
	18L 户用其它垃圾桶（镀锌、个）	44183			
	18L 户用灰土垃圾桶（镀锌、个）	33949			
3	电动收集车（四桶车）	412	辆	309	
4	电动收集车（翻斗车）	170		144.5	
5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	252	个	625.2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	156			
6	其它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448	个	123.52	
	厨余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816			
	可回收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98			
	有害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98			
7	移动采集反馈设备	642	套	353.1	

4、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服务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
- (7) 根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要求加强政采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文件相关规定,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18年08月29日至2018年09月04日每天（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09:30-11:00和13:30-16:00（北京时间）。

6、获取招标文件的地址及项目联系人方式：北京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168号朗琴国际B座1015，联系人：李女士，联系电话：15210678372

7.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请携带（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法人授权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招标文件售价：免费领取（电子版）

9、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09月18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招标文件密封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10、投标文件开标时间：2018年09月18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届时请参与开标的法人代表需出示法人证明材料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证实其法人身份，如法人授权委托人参与开标，需携带法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11、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42号北斗

星酒店多功能厅。

12、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3、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4】185号)
- 2)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  
90号)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4) 《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
-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
- 6)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
- 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14、招标采购单位：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管理委员会

电 话：010-69832942

联 系 人：刘科长

15、招标代理单位：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电 话：010-83065122, 15210678372

联 系 人：李女士

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8日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 <u>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市管理委员会</u> 地 址： <u>北京市门头沟区双峪路 39-1 号</u> 电 话： <u>010-69832942</u>
1.2	采购代理机构： <u>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u>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68 号朗琴国际 B 座 1015 室</u> 业务联系人： <u>李女士</u> 电话： <u>010-83065122, 15210678372</u> 传真： <u>010-83065121</u>
1.3.4	/
1.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1.3.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4.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无</u>
2.2	项目预算金额： <u>1988.4255 万元</u> ； <b>其中：</b> <b>第一包最高限价：<u>78.392 万元</u>；</b> <b>第二包最高限价：<u>354.7135 万元</u>；</b> <b>第三包最高限价：<u>309 万元</u>；</b> <b>第四包最高限价：<u>144.5 万元</u>；</b> <b>第五包最高限价：<u>625.2 万元</u>；</b> <b>第六包最高限价：<u>123.52 万元</u>；</b> <b>第七包最高限价：<u>353.1 万元</u>。</b>
8.1	如投标商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 <u>多个包</u>
9.1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票据凭证；近半

	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票据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2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u>第一包：7800 元整，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元整；</u>  <u>第二包：35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u>  <u>第三包：3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u>  <u>第四包：14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u>  <u>第五包：62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陆万贰仟元整；</u>  <u>第六包：12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u>  <u>第七包：35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u></p> <p>(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u>电汇、支票</u></p> <p>(3) 递交要求：<u>投标保证金应当在 2018 年 09 月 14 日以前到达</u>  <u>下列招标人指定账户：</u>  <u>账户名称：北京精信嘉业建筑咨询有限公司</u>  <u>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朗琴园支行</u>  <u>账号：0200 2042 1920 0078 812</u></p> <p>(4) 投标人应当将投标保证金凭证的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注：电汇形式的投标单位请在备注标明本项目的名称及电汇用途  为投标保证金（例：形式为：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包号）</p> <p>(5) 中标人和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p>
13.1	投标有效期： <u>90 日</u> 日历日
14.1	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2</u> 份、电子文档 <u>1</u> 份 需为盖章后 PDF 格式。
16.1	投标截止时间： <u>2018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u>
18.1	开标时间： <u>2018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u> 开标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 42 号北斗星酒店多功能厅 届时请参与开标的法人代表需出示法人证明材料原件及身份证 （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证实其法人身份，如法人授权委托书

	人参与开标，需携带法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0.4	核心产品： 第一包：20L 户用厨余（其它）垃圾桶（塑料、组）； 第二包：18L 户用厨余垃圾桶（镀锌、个）； 第三包：电动收集车（四桶车）； 第四包：电动收集车（翻斗车）； 第五包：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 第六包：其它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第七包：移动采集反馈设备。
23.2	评标方法： <u>适用综合评分法</u>
27	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数量： <u>3人</u>
27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否
31.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u>  </u> / <u>  </u> 日历日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  </u> / 履约保证金形式： <u>  </u>
32	中标服务费： <u>不收取</u>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电话：010-88822888          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ztbxf@guaranty.com.cn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增加的信用担保公司 1.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电话：58528799      传真：58528448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chenhaoran@scdb.com.cn 2.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p>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p> <p>联系电话： 59705600-6950 传真： 59705606</p> <p>电子邮箱： li_yuchu@126.com</p> <p>3. 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增加的担保机构。</p>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9.1	<p>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p> <p>1、类似项目案例：提供近五年内（20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止）的同类供货业绩清单。（并附与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供货周期页、采购金额页及签署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b>特别说明：类似业绩要求不做为资格评审因素。</b></p>
9.2	<p>样品要求：</p> <p>开标现场应提供样品，具体要求为：</p> <p>第一包：20L 户用厨余（其它）垃圾桶</p> <p>第二包：18L 户用厨余垃圾桶（镀锌、个）</p> <p>第六包：其它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p> <p><b>样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供所投产品相同型号</b>的样品1件，供评标使用。样品上须注明投标人名称及产品名称。并根据招标文件格式，在投标文件中编制《投标产品评标样品承诺书》。</p> <p>中标单位的样品在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代理公司进行保管、封存，作为签订合同及验收的依据。</p> <p>未中标单位的样品与投标保证金一同退还。招标人对在本项目中提交的投标产品评标样品在保管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外观、包装、零部件、辅料等在内的一切损失均不予承担。</p>
9.3	<p><b>投标文件须按照不同分包分别单独制作并提交，每个分包制作一套投标文件</b></p>

## 第五章 采购合同(格式)

甲 方：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地 址： \_\_\_\_\_

### 一、甲方订购以下产品

货品名称： \_\_\_\_\_

型号配置： 见附表详单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_\_\_\_\_

总计： \_\_\_\_\_

### 二、数量和质量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的基本数量进行配置，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格和性能要求。

### 三、交货方式、时间、地点

1. 交货方式：乙方免费送货、安装、调试。

2.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起\_\_\_\_ 日内送达。

3. 交货地点： \_\_\_\_\_

### 四、验收

货物到达后，由乙方完成对的货物安装调试，由甲方对货物的品种、质量、型号、数量进行检验，须经双方在送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质量、型号、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五、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50%合同款，送货安装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 45%的合同款，余款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满后支付。

## 六、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质保期\_\_\_ 内免费维修（消耗品除外）。在质保期外或非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乙方只收元件成本费。

##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如拒收货物对乙方造成损失，乙方有权追索；
2. 乙方交货当时所交货物的品种、型号、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

权拒收；

3. 乙方不履行售后服务的有关义务，对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追索。

## 八、不可抗力：

如发生不可抗力导致乙方不能按时交货的，应及时通知甲方不能履约或完全不能履约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完全不履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受理。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

乙方：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电话：

电话：



## 第六章 货物、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第一部分 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期 (日历天)	控制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L 户用厨余（其它）垃圾桶（塑料、组）	9799 组	45	78.392	仅采购 国产产 品及相 关服务
2	18L 户用厨余垃圾桶（镀锌、个）	44183 个	45	354.7135	
	18L 户用其它垃圾桶（镀锌、个）	44183 个			
	18L 户用灰土垃圾桶（镀锌、个）	33949 个			
3	电动收集车（四桶车）	412 辆	60	309	
4	电动收集车（翻斗车）	170 辆	60	144.5	
5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	252 个	90	625.2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	156 个			
6	其它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448 个	45	123.52	
	厨余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816 个			
	可回收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98 个			
	有害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298 个			
7	移动采集反馈设备	642 套	60	353.1	

##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 第一包：20L 户用厨余（其它）垃圾桶（塑料、组）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45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分类垃圾桶。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容积 $\geq$ 20L，其中厨余 $\geq$ 10L，其它 $\geq$ 10L

材料：塑料垃圾桶材料为聚乙烯，用于厨余垃圾、其它垃圾的收集。

外观：塑料垃圾桶表面应平整，无波纹、划痕、墨点、杂质、气泡和裂纹。

厚度（mm）：桶盖 $\geq$ 1.5 桶底 $\geq$ 3 桶壁 $\geq$ 2

桶身正面有符合 GB/T19095-2008《生活垃圾分类标志》标准规定的分类标志  
垃圾桶以“组”的形式出现，一个外桶带两个内桶。外桶带脚踏板，可脚踏开启桶盖，内桶为两个独立的垃圾桶，颜色、标识和区分厨余垃圾、其它垃圾。  
内桶带提手。

#### 2、采购标的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3.2 垃圾桶颜色符合北京市环保要求。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

##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两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无条件更换。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二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45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分类垃圾桶。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 **(1) 18L 户用厨余垃圾桶**

容积 $\geq$ 18L

带提手、桶盖

形状：圆形桶

材质：材料为工业一级马口铁，采用全自动流水线一次成型，采用外印刷，内涂防锈涂料，达到环保、美观效果，确保长期使用不生锈。

桶盖、桶底、桶壁厚度 $\geq$ 0.6mm

印有垃圾分类标识“厨余”与装饰图案，均直接印在桶身上

#### **(2) 18L 户用其它垃圾桶**

容积 $\geq$ 18L

带提手、桶盖

形状：圆形桶

材质：材料为工业一级马口铁，采用全自动流水线一次成型，采用外印刷，内涂防锈涂料，达到环保、美观效果，确保长期使用不生锈。

桶盖、桶底、桶壁厚度 $\geq$ 0.6mm

印有垃圾分类标识“其它”与装饰图案，均直接印在桶身上

#### **(3) 18L 户用灰土垃圾桶**

容积 $\geq$ 18L

带提手、桶盖

形状：圆形桶

材质：材料为工业一级马口铁，采用全自动流水线一次成型，采用外印刷，内涂防锈涂料，达到环保、美观效果，确保长期使用不生锈。

桶盖、桶底、桶壁厚度 $\geq 0.6\text{mm}$

印有垃圾分类标识“灰土”与装饰图案，均直接印在桶身上

## 2、采购标的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3.2 垃圾桶颜色符合北京市环保要求。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

##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两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无条件更换。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

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三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60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垃圾收集车。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电动收集车（四桶车）

存放垃圾桶数量：4\*240L

整车质量 $\geq$ 180KG

额定荷载 $\geq$ 500KG

电机功率 $\geq$ 1200W（带爬坡档）

最高时速 $\geq$ 25km/h

爬坡能力 $\geq$ 15°

续航里程（空载） $\geq$ 50km

轴距 $\geq$ 200cm

最小离地间距 $\geq$ 14mm

充电器便携智能

座垫靠背：高档皮革

大灯：LED

电机：差速无刷

蓄电池容量 $\geq$ 20AH

整体车架：国标不锈钢

显示屏：液晶

信号：语音提示额定成员：1 人

制动：脚踩连杆鼓刹

具有智能防盗系统，非法操作可自动报警

驻车制动可同时制动双后轮

2、采购标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4、采购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5、采购标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两年。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四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60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垃圾收集车。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电动收集车（翻斗车）

箱体容积 $\geq$ 1200L

爬坡能力 $\geq$ 14°

轴距 $\geq$ 200cm

液压自卸：电子双向

最大续行里程 $\geq$ 50km

最高设计车速 $\geq$ 20Km/h

电机功率 $\geq$ 1200w

座垫靠背：高档皮革

大灯：LED

电机：差速无刷

蓄电池容量 $\geq$ 20AH

整体车架：国标不锈钢

显示屏：液晶

信号：语音提示额定成员：1 人

制动：脚踩连杆鼓刹

具有智能防盗系统，非法操作可自动报警

驻车制动可同时制动双后轮

##### 2、采购标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两年。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

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五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90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垃圾收集存放。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1）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

桶站数量：252 个（处）

安装位置：清水镇、雁翅镇、斋堂镇、妙峰山镇、军庄镇、龙泉镇、潭柘寺镇覆盖的村、居委会

桶站桶位数量（垃圾桶数量）：7 个

垃圾桶容量：240L（报价不含垃圾桶）

桶位明细：其它垃圾\*3，厨余垃圾\*1，可回收垃圾\*1，有害垃圾\*1，移动采集反馈设备（称重计量功能）存放\*1，以上桶位尺寸大小相同。

功能：由专业收集人员将收集的垃圾分类存放在桶站内。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应具有政策宣讲功能，标识清晰醒目，设置防雨棚、具有防水挡雨功能，每个垃圾桶存放应有固定密闭存放位置，存放处带锁，可防盗、防乱投乱扔垃圾。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主体材质应为镀锌钢管，所有金属主材及配件均需喷砂除锈高温烘烤去油，使用静电粉末喷涂，220℃高温烘烤固色，粉末须具备防小广告粘贴功能。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含基础硬化，硬化区域应整洁美观。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安装应牢固可靠。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可根据采购人要求改装为开放式桶站，费用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密闭集中暂存区（桶站）整体高度 $\geq$ 2.6 米。

（2）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

桶站数量：156 个（处）

安装位置：雁翅镇、斋堂镇、妙峰山镇、大台办事处、军庄镇、永定镇、潭柘寺镇覆盖的村、居委会

桶站桶位数量（垃圾桶数量）：4 个

垃圾桶容量：240L（报价不含垃圾桶）

桶位明细：厨余垃圾及其它垃圾共 4 个，以上桶位尺寸大小相同。

功能：由居民主动投掷分类垃圾使用。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具有政策宣讲功能，标识清晰醒目，设置防雨棚、具有防水挡雨功能，每个垃圾桶存放应有固定存放位置，存放处带锁，可防盗。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主体材质应为镀锌钢管，所有金属主材及配件均需喷砂除锈高温烘烤去油，使用静电粉末喷涂，220℃高温烘烤固色，粉末须具备防小广告粘贴功能。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含基础硬化，硬化区域应整洁美观。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安装应牢固可靠。

开放集中暂存区（桶站）整体高度 $\geq 2.2$  米。

## 2、采购标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 5、采购标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质保期一年。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4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六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45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分类垃圾桶。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 **(1) 其它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容积：≥240L

材料：100%高密度聚乙烯原材料，72000 小时抗老化、永久不褪色。

滚轮外胎为橡胶，轮心为 2mm 热轧板，一次冲压成型，轮芯里面有滚针轴承。

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轴与轮子固定连接采用螺丝卡住。

轮子直径≥190mm。

轴直径≥20mm。

桶体及桶盖、销子使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性注模具型无缝。

桶体光洁、牢固、厚度≥5mm，吊桶处厚度≥6mm，顶部外沿厚度≥6mm。桶体密闭有盖，桶盖有防雨设计，连接处牢固。

可与垃圾装载车配套使用，可在垃圾桶正面丝网印刷分类标志。

垃圾桶桶体经国内官方省级以上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并具有国内检测部门 72000 小时抗老化检测报告。

#### **(2) 厨余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240L）**

容积：≥240L

材料：100%高密度聚乙烯原材料，72000 小时抗老化、永久不褪色。

滚轮外胎为橡胶，轮心为 2mm 热轧板，一次冲压成型，轮芯里面有滚针轴承。

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轴与轮子固定连接采用螺丝卡住。

轮子直径≥190mm。

轴直径≥20mm。

桶体及桶盖、销子使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性注模具型无缝。

桶体光洁、牢固、厚度≥5mm，吊桶处厚度≥6mm，顶部外沿厚度≥6mm。桶



体密闭有盖，桶盖有防雨设计，连接处牢固。

可与垃圾装载车配套使用，可在垃圾桶正面丝网印刷分类标志。

垃圾桶桶体经国内官方省级以上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并具有国内检测部门 72000 小时抗老化检测报告。

### **(3) 可回收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 (240L)**

容积： $\geq 240L$

材料：100%高密度聚乙烯原材料，72000 小时抗老化、永久不褪色。

滚轮外胎为橡胶，轮心为 2mm 热轧板，一次冲压成型，轮芯里面有滚针轴承。

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轴与轮子固定连接采用螺丝卡住。

轮子直径 $\geq 190mm$ 。

轴直径 $\geq 20mm$ 。

桶体及桶盖、销子使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性注模具型无缝。

桶体光洁、牢固、厚度 $\geq 5mm$ ，吊桶处厚度 $\geq 6mm$ ，顶部外沿厚度 $\geq 6mm$ 。桶体密闭有盖，桶盖有防雨设计，连接处牢固。

可与垃圾装载车配套使用，可在垃圾桶正面丝网印刷分类标志。

垃圾桶桶体经国内官方省级以上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并具有国内检测部门 72000 小时抗老化检测报告。

### **(4) 有害垃圾密闭式收集容器 (240L)**

容积： $\geq 240L$

材料：100%高密度聚乙烯原材料，72000 小时抗老化、永久不褪色。

滚轮外胎为橡胶，轮心为 2mm 热轧板，一次冲压成型，轮芯里面有滚针轴承。

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轴与轮子固定连接采用螺丝卡住。

轮子直径 $\geq 190mm$ 。

轴直径 $\geq 20mm$ 。

桶体及桶盖、销子使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性注模具型无缝。

桶体光洁、牢固、厚度 $\geq 5mm$ ，吊桶处厚度 $\geq 6mm$ ，顶部外沿厚度 $\geq 6mm$ 。桶体密闭有盖，桶盖有防雨设计，连接处牢固。

可与垃圾装载车配套使用，可在垃圾桶正面丝网印刷分类标志。

垃圾桶桶体经国内官方省级以上部门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并具有国内检测部门 72000 小时抗老化检测报告。

## 2、采购标的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3.2 垃圾桶颜色符合北京市环保要求。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

##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两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无条件更换。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七包：

### 1、项目概况

1.1 招标编号：JXJY-2018H-083

1.2 货物名称及数量：详见货物需求一览表。

1.3 交货期：60 日历天。

1.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 货物用途：智能计量。

1.6 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选择具有专业能力的单位承担门头沟区智能移动采集反馈设备的供货服务。本次招标采购的设备将用于垃圾分类工作中针对不同垃圾计量信息、垃圾产生单位信息、垃圾分类效果及评价信息的采集反馈，具体需求如下：

### 1、参数指标

- (1) 实际可称量范围：0.1~220KG；
- (2) 最小显示分辨率：0.01kg；
- (3) 秤盘尺寸：300mm\*400mm；
- (4) 电源要求：可充式锂电池供电，待机时长 300 小时以上；
- (5) 电气防护等级：IP54（可在雨天使用）；
- (6) 材料要求：整体耐磨、耐腐蚀；
- (7) 产品净重：≤6 kg；
- (8) 外部分辨率：高精度 AD 转换，外部分辨率 1/100000；
- (9) 稳定时间：反应迅速，最快稳定时间≤0.8s；
- (10) 非线性： $\%F \cdot S \leq 0.2$ ；
- (11) 重复性误差： $\%F \cdot S \leq 0.2$ ；
- (12) 称重综合精度： $\%F \cdot S \leq 0.2$ ；
- (13) 相对湿度：10%~85%；
- (14) 最大零点跟踪： $\%F \cdot S \leq 100$ ；
- (15) 安全过载： $\%F \cdot S 120$ 。

### 2、功能要求

- (1) 用户信息识别：通过二维码识别垃圾产生单位类别和名称；
- (2) 称重显示功能：能选择垃圾类型并对不同种类垃圾进行计量称重，且能

现场显示；

- (3) 效果评价：对垃圾分类效果进行评价；
- (4) 拍照功能：对垃圾分类效果进行拍照取证；
- (5) 近距离传输：蓝牙 4.0 传输，稳定传输距离 20m 以内；
- (6) 远距离传输：4G 传输，覆盖全国；
- (7) 电量显示：能够实时显示电池电量，电量不足给出报警；
- (8) 校正功能：能对计量数据进行校正；
- (9) 去皮功能：具有去皮功能；
- (10) 清零功能：具有清零标定功能；
- (11) 定位功能：具有定位功能；
- (12) 数据接口：能够接入门头沟区垃圾分类 APP 系统；能够接入北京市垃圾排放登记系统；
- (13) 存储：能够存储至少 10 万组用户信息；
- (14) 数据采集反馈：能够实时采集用户信息、用户定位地址、垃圾计量数据、效果评价信息、照片信息、称重时间等，并实时反馈到门头沟区垃圾分类 APP 系统中。

## 2、采购标的需要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门头沟区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化利用

## 3、采用标准规范：

3.1 满足国家标准及其相关规范。

## 4、采购的标的数量交付地点和时间；

### 4.1 交货地点（货物安装地点）

产品交付、检验、安装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2 包装要求

要求使用国际通用的标准包装，适合于长途运输，外包装到货时完好无损。

### 4.3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 5、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5.1 所有货物均由供货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

5.2 所有货物交货后的拆箱、安装等工作(包括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

5.3 供应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设备和附件装箱清单、设备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书和质检报告）、设备保修服务卡、设备使用说明及有关图纸和维护手册等。

5.4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5.5 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应无条件更换。

## 6、验收标准

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6.2 所有货物应有相应的中文说明书。

6.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4 供应商应保证，在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5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将投标企业货物的供货方案、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产品质量、培训计划及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作为评价的基础，综合评选出最佳投标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投标人。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 二、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分配
商务部分	10
技术部分	60
价格分	30
合计	100分

### 三、评分细则

1、客观分须完全一致，存在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分别作出书面说明。

2、没有特殊说明，最小打分单位为 0.5 分。

第一包、第二包、第六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商务文件 (10分)	同类业绩	近五年同类项目业绩，每个2分满分10分。 注：须附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其它能体现和评分有关的内容页）。	10
技术文件 (60分)	基础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打10分 (2)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2分，扣分最高不超过10分	10
	供货方案	要求能够充分说明保证本项目按时供货所采取的措施和计划。 1、方案科学、可行、针对性强（7-10分） 2、方案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4-6分） 3、方案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供货需要（0-3分）	10
	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	要求能够充分说明保证本项目在采购完成后，质量保修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响应时间等。 1、质保方案可行，售后服务完善。（9-10分） 2、质保方案基本合理、售后服务细节待完善（5-8分） 3、质保方案欠合理、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需要（0-4分）	10
	产品质量	根据本项目货物采购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介绍，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合理性、安全性、产品稳定性及质量可靠性、产品环保性。 1、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材质环保、满足使用（10-15分） 2、产品质量基本符合国家标准、材质环保、基本满足使用（0-9分）	15
	样品	根据提供样品的设计美观性、实用性、产品质量、工艺性能等进行评审。 材质及配件质量较好、工艺水平较高、性能好、设计美观 11-15分 材质及配件质量一般、工艺水平一般、性能一般、设计美观性一般 6-10分 材质及配件质量较差、工艺水平较差、性能较差、设计不美观 0-5分	15
价格部分	满足招标文件需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总计		100	



第三包、第四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商务文件 (10分)	同类业绩	近五年同类项目业绩，每个2分满分10分。 注：须附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其它能体现和评分有关的内容页）。	10
技术文件 (60分)	供货方案	要求能够充分说明保证本项目按时供货所采取的措施和计划。 1、方案科学、可行、针对性强（7-10分） 2、方案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4-6分） 3、方案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供货需要（0-3分）	10
	质保方案及售后服务	要求能够充分说明保证本项目在采购完成后，质量保修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响应时间等。 1、质保方案可行，售后服务完善。（8-10分） 2、质保方案基本合理、售后服务细节待完善（4-7分） 3、质保方案欠合理、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需要（0-3分）	10
	基础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打15分 （2）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3分，扣分最高不超过15分	15
	材质、制造工艺及配件、标准件、产品技术优势	根据本项目货物采购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介绍，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材质档次、安全性、产品稳定性及质量可靠性、产品环保性。 1、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材质环保、满足使用、技术优势较强（10-15分） 2、产品质量基本符合国家标准、材质环保、基本满足使用（0-9分）	15
	货物档次、实用性及系统设计可行性	1、档次高，实用性强，系统设计较好（6-10分） 2、档次一般，实用性一般，系统设计一般（0-5分）	10
价格部分	满足招标文件需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总计		100	

第五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商务文件 (10分)	同类业绩	近五年同类项目业绩，密闭集中暂存区每个5分，满分5分； 开房集中暂存区每个5分，满分5分，总计10分。 注：须附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其它能体现和评分有关的内容页），以现场查验原件及实物照片为准。	10
技术文件 (60分)	设计方案	根据项目建设要求所提出的桶站设计方案 样式美观，实用性强，考虑全面，牢固性、安全性突出，附效果图、设计图，图纸内容完整准确得18-25分 样式较美观，实用性较强，考虑较全面，牢固性、安全性较突出，附效果图、设计图，图纸内容较完整准确得11-17分 样式一般或较差，实用性一般或较差，考虑较全面，牢固性、安全性一般或较差，附效果图、设计图，图纸内容完整准确性一般或较差得0-10分	25
	基础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打8分 (2)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3分，扣分最高不超过8分	8
	主材	主材档次、技术规格及品牌 选用主材档次、技术规格较高，品牌较好6-8分，一般0-5分	8
	质量保障措施	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进度保障措施 计划及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可行，考虑全面4-6分；计划及措施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考虑不够全面0-3分	6
	进度保障措施	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进度保障措施 计划及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可行，考虑全面4-6分；计划及措施方案科学、合理性一般，考虑不够全面0-3分	6
	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及其他服务承诺 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售后服务措施及其它服务的承诺切合实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考虑全面、实施性强，承诺较好5-7分；全面性、实施性一般，承诺一般0-4分	7
价格部分	满足招标文件需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总计		100	

## 第七包：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商务文件 (10分)	同类业绩	近五年同类项目业绩，每个2分满分10分。 注：须附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其它能体现和评分有关的内容页），以现场查验原件为准。	10
技术文件 (60分)	产品设计方案	根据项目建设要求所提出的产品设计方案 设计的产品方案合理、理念先进、拓展性强、功能完善、携带方便、质量和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能提供全面的产品使用流程说明 16-20分； 设计的产品方案比较合理、具有一定拓展性、功能较完善、质量和技术参数规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15分； 设计的产品方案、产品质量和技术规格一般 0-5分。	20
	基础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打分： (1)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打10分 (2)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减3分，扣分最高不超过10分	10
	实物产品演示	对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和使用流程进行现场演示，演示时间不超过8分钟，由评标专家根据演示情况进行分级打分。功能实现较好：8-12分；功能实现一般：4-7分；功能实现较差：0-3分。	12
	实施方案	投标人拟派项目实施人员数量充足，专业结构合理，技术职称高中低相互搭配，管理和技术人员比例协调，团队整体实力强。项目实施步骤明确、实施方案合理 5-6分；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数量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结构基本合理，管理和技术人员比例基本协调，团队整体实力较强。项目实施步骤大致明确、实施方案比较合理 3-4分；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数量相对较少，团队整体水平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需要。项目实施步骤不清、实施方案不合理 0-2分	6
	服务方案：供货进度、安装设备及指导、培训采购人使用设备等	供货进度较好，完全根据采购人需求适时供货，配备的技术服务人员素质较高，有效地进行设备安装并对采购人进行全方位培训，整体服务方案优秀 5-6分； 供货进度满足需求，有相应的设备安装及培训团队，服务方案良 3-4分； 供货进度一般，设备安装及对采购人的培训一般，整体服务方案一般 0-2分	6
	售后服务	要求能够充分说明保证本项目在采购完成后，质量保修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响应时间等。 1、质保方案可行，售后服务完善。（5-6分） 2、质保方案基本合理、售后服务细节待完善（3-4分） 3、质保方案欠合理、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需要（0-2分）	6
价格部分	满足招标文件需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合格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总计		100	

#### 四、中标基本条件：

1.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实质性要求；  
2. 投标价、货物、服务内容和标准、企业及人员资质、优惠承诺对采购人有利；

3. 有良好的执行合同能力。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对于即属于小微企业又属于监狱企业，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5.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6.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7. 同品牌处理办法：

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